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3054
21 February 1992

CHINESE

第三〇五四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92年2月21日星期五，下午6点40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皮克林先生

成员国：奥地利

比利时

佛得角

中国

厄瓜多尔

法国

匈牙利

印度

日本

摩洛哥

俄罗斯联邦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委内瑞拉

津巴布韦

(美利坚合众国)

霍恩菲尔纳先生

诺特达姆先生

热苏斯先生

李道豫先生

阿亚拉·拉索先生

默里梅先生

埃尔多斯先生

梅农先生

波多野先生

斯努西先生

沃伦佐夫先生

里查森先生

特鲁希略女士

赞南加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事务部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 2-750室)。

92-60324

下午6时40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接纳新会员国

1992年2月19日圣马力诺共和国外交和政治部长给秘书长的信(S/23619)

主席(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

在1992年2月19日给秘书长的信中,圣马力诺共和国外交和政治部长提出该国要求加入联合国的申请。此信已在文件S/23619中印发。

根据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59条的规定,除非安理会另有决定,申请书应由安理会主席提交接纳新会员国委员会。因此,除非有相反的建议,我将把圣马力诺共和国的申请书提交接纳新会员国委员会审查并提出报告。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我建议,接纳新会员国委员会于2月24日,星期一上午10时30分在第7会议室开会,以便审查圣马力诺共和国要求加入联合国为会员国的申请书。

下午6时45分散会。